大岗先进制造产业园公建配套消防站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第二次) 招标控制价计算表

一、计费依据

- 1、勘察费按照建设部《市政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标[2011]1号),按建安工程费的0.8%并下浮20%计算;
- 2、方案和初步设计费按照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修订)按建安工程费为基数计算并下浮20%;

二、结算方式

1、勘察费:

- 1.1 岩土工程勘察费: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计算(跟管钻进、泥浆护壁附加调整系数及技术工作费不计取),并下浮20%再乘以(1-投标下浮率),最终结算时,工程量以经委托人确认的实物工作量为准;
- 1.2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计算,并下浮20%再乘以(1-投标下浮率)。最终结算时,工程量以经委托人确认的实物工作量为准;
- 1.3 工程测量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并下浮20%后再乘以(1-投标下浮率)。 结算工程量以经委托人确认的实物工作量为准;
- 1.4 勘察费结算价以经甲方核定的工程勘察工作方案和实物工作量为基础,上述三项费用总和不得超过经相关部门审定的概算勘察费再下浮20%并乘以(1-投标下浮率)。勘察费为完成工程勘察工作所需的全部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辅助工作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许可、收集资料、拆除障碍物、修通现场作业道路及接通水源和电源、平整场地、勘察材料、加工、涉海事、航道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通航标志、通航维护、海事维护警戒等)等,均不另行收费]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另行补偿其他费用。另需根据甲方相关管理办法考核结果(如有),结算工程量以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超过深度要求的超钻部分工程量不予计取;
- 1.5 若勘察费金额变化符合《关于印发广州南沙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管办函(2024)14号)变更触发条件,需按照相关文件办理变更手续,上述文件若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文件执行。

2、方案和初步设计费

- 2.1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修订)计算,以批复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合计为计费基数计算出基本设计费用,乘以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及附加调整系数,乘以实际完成的方案及初步设计阶段占全部设计工作量比例并下浮20%再乘以(1-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且上述系数及工作量比例不得高于批复概算审定的取值和招标控制价的取值,最终系数以有审核权限部门意见为准。另,设计费需根据发包人相关管理办法考核结果(如有)进行;
 - 3、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10%或招标控制价,若超,则按合同金额的110%及招标控制价(两者取价低值)进行结算。
 - 4、最终结算金额以有审核权限部门审核意见为准。

大岗先进制造产业园公建配套 消防站工程		项目总投资(A)(万元)	5029. 55	
		建安工程费 (B) (万元)		3934. 23
序号	项目	计算过程	金额(万元)	备注
1	勘察费	建安工程费 (B) ×0.8%× (1-20%)	25. 18	
2	方案和初步设计费	基本设计费×40%(初步设计、方案占比)×(1-20%)	35. 87	建筑与室外工程 I级
2. 1	基本设计费	(103.8+(163.9-103.8)÷(5000-3000)×(建安工程费(B)-3000))×0.85(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专业调整系数)×1(附加调整系数)	112. 09	
3	合计	1+2	61. 05	